

臺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5001臺東市中山路276號
承辦人：約用人員 朱亞設
電話：089-330580
電子信箱：w2029@tait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達仁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30日
發文字號：府觀交字第112018402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51712662_11247303700A0C_print、51712662_11247303700A0C_ATTCH3、
51712662_11247303700A0C_ATTCH4 (376540000A_1120184023_ATTACH1.pdf、
376540000A_1120184023_ATTACH2.pdf、376540000A_1120184023_ATTACH3.PDF)

主旨：函轉高雄市政府交通局「公有路邊收費停車場停車費暨應
受送達清冊」公告乙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高雄市政府交通局112年8月23日高市交停管字第
11247303700號辦理。
- 二、請貴所（司）惠予以張貼適當處所公告周知。

正本：臺東縣臺東市公所、臺東縣蘭嶼鄉公所、臺東縣綠島鄉公所、臺東縣延平鄉公
所、臺東縣卑南鄉公所、臺東縣鹿野鄉公所、臺東縣關山鎮公所、臺東縣海端鄉
公所、臺東縣池上鄉公所、臺東縣東河鄉公所、臺東縣成功鎮公所、臺東縣長濱
鄉公所、臺東縣太麻里鄉公所、臺東縣金峰鄉公所、臺東縣大武鄉公所、臺東縣
達仁鄉公所、國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國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東分公司

副本：高雄市政府交通局、本府交通及觀光發展處

